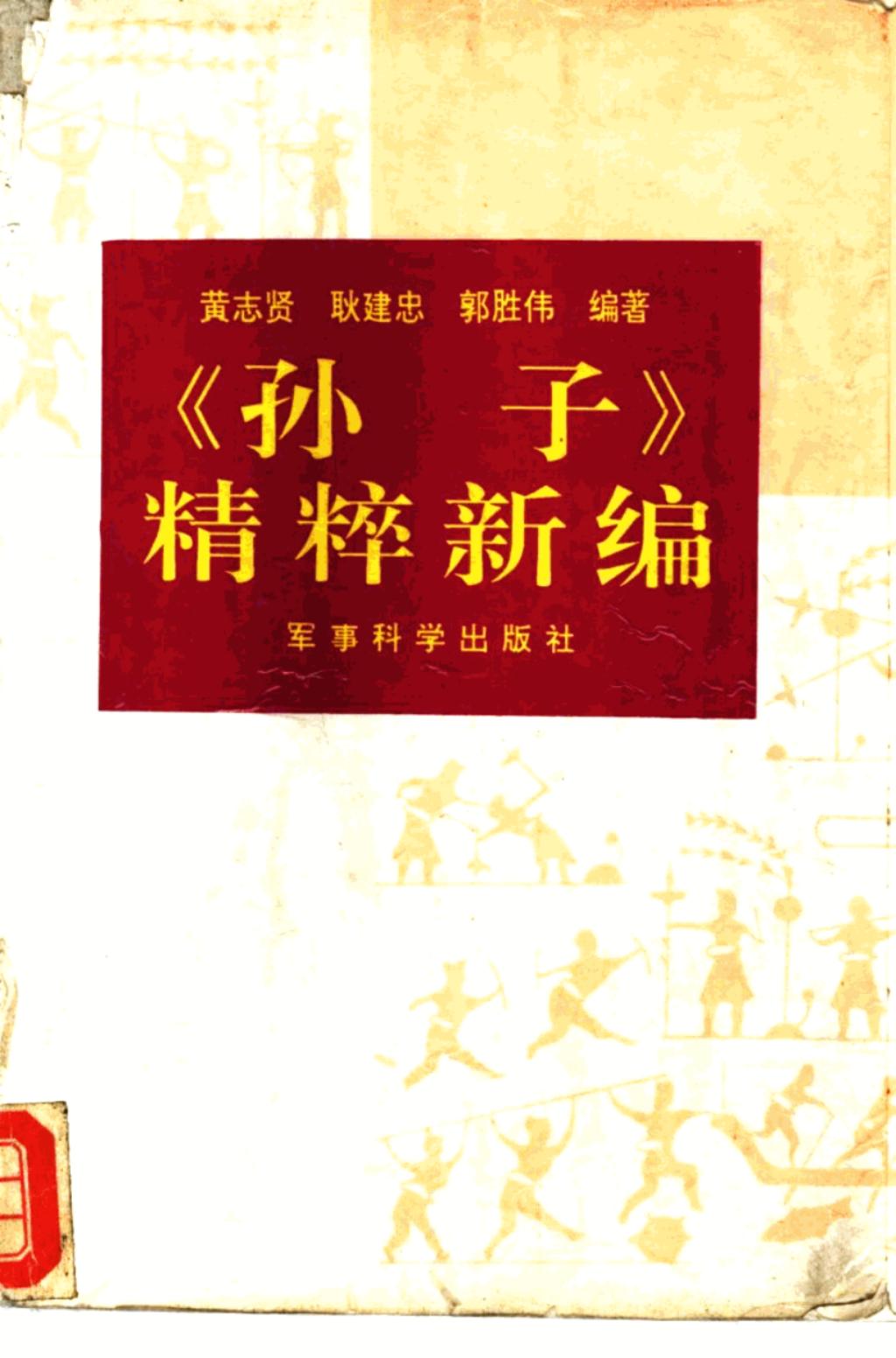


黄志贤 耿建忠 郭胜伟 编著

《孙子》 精粹新编

军事科学出版社



序



《孙子兵法》是我国现存的最古老的军事巨著，也是世界上流传时间最久，范围最广，影响最大的兵学圣典。该书一千二百多年前就流传到了日本，并被视为“稀世珍宝”，二百多年前又相继流传到法国、英国、德国等国家，被称为“世界奇书”。读过《孙子》的人，无不盛赞孙武为“真正大将”。

《孙子兵法》全书所通贯的朴素唯物论和原始辩证法思想，不仅客观地揭示了战争与政治、经济、外交等方面的关系，而且透辟地论述了指导战争的重要规律和原则。其通篇博大精深，结构谨严，说理精微，逻辑严密，一直为古今中外的兵家名将所推崇，并成为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兵法战策。

《大战略》的作者约翰·克林斯认为，孙武“是古代第一个形成战略思想的伟大人物”，“孙子十三篇，可与历史名著，包括二千二百年后克劳塞维茨著作媲美。今天没有一个人对战争的相互关系，应考虑的问题和所受到的限制，比他有更深刻的认识。孙子的大部分观点，当前环境中对我们仍然具有和当时同样重大的意义。”英国的军事理论家利德尔·哈特也认为“在以往的一切军事思想家中，唯一可与孙子相比者，只有克劳塞维茨。但既便是

克劳塞维茨的《战争论》，其生命力也不及《孙子兵法》，且已部分过时，尽管他写《战争论》时比孙子晚了二千多年。”并且颇有见地地认为，当时人们若把克氏的影响同“领会《孙子兵法》的论述结合起来，两相平衡，则整个人类大有可能避免遭到两次世界大战之害。”克林斯和哈特的认识是否客观我们姑且不论，仅从其对孙子的高度评价，就足以说明《孙子兵法》在国外的重大影响力。

一种学说，如果没有实用价值，那么它就停止了生命。《孙子兵法》经久不衰的生命力，就在于它的实用价值。毛泽东同志曾说过：“学习的目的，全在于应用。”所以，自觉地运用孙子的谋略思想，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应该是研究《孙子兵法》的归宿。

当前，对《孙子兵法》的研究与运用，已经突破了军事领域。许多有识之士，为此思维洞开，举目掠远，已把探索的“触角”伸向了经济、管理、体育、医疗、人生等具体的社会实践中。国外的一些专家、学者更是见解独到，他们认为，兵战胜于《孙子》，“商战”亦《孙子》制胜。日本的一家大公司在即将破产的关头，运用《孙子兵法》进行企业管理，使企业起死回生，迅速发展，经营三十余年盛而不衰。为此，他们曾直言不讳地说，他们的企业就是靠《孙子兵法》中的谋略发展起来的。日本有位叫北村佳逸的学者，说得更具体：“孙子在军事领域之外看透之东西范围广、深度大，只要把握了孙子的精髓，不但在战争中有必胜的希望，而且直棒进退，行市输赢，选举运动，以至夫妇争执之中也能稳操胜券。”此话可能言过其实，但《孙子兵法》对其他领域有重要的指导和借鉴意义是勿庸置疑的。

近年来，在国内外出现了《孙子兵法》研究热。我国我军一大批在军事理论方面很有造诣的专家和学者，在《孙子兵法》的研究工作中，着眼于世界军事格局的新变化，注重《孙子兵法》对现代战争的指导作用，在创造性地运用孙子谋略思想的基础上，也

深入到了军事之外的领域，并在突出实用性方面进行了许多有益的探索，一批诸如《孙子兵法与企业管理》、《从孙子兵法说到中国管理史》、《孙子与经商》、《孙子与体育》等实用性较强的论著相继出版，活跃了《孙子兵法》的研究工作，拓展了研究的深度和广度，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由黄志贤、耿建忠、郭胜伟同志编著的《孙子精粹新编》一书的应时而出，也为《孙子兵法》的实用性研究奉献了一家之言。这本书，精心选择了《孙子兵法》中的警句名言，从军事上的实用价值说开去，因情入理地进入经济、体育、医疗等许多领域，阐发了许多独到的见解。全书构思清晰，立意新颖，结构紧凑，文笔流畅，观点不俗，持之有据，在实用性方面着重落笔，熔知识性、科学性、实用性为一炉，读后能给人以新的启发。为此，我向有志于钻研《孙子兵法》的同志，向献身国防事业的广大军人，向企业的管理者，向商业、体育、医疗等行业的广大职工推荐这本书。它会提高您的决策水平；它会使您的管理效益倍增；它会使您在强手如林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一九九三年春

目 录

序 郭化若 (1)

计篇

兵者，国之大事也	黄志贤 (1)
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	郭胜伟 (3)
势者，因利而制权也	郭胜伟 (7)
兵者，诡道也	郭胜伟 (11)
能而示之不能	郭胜伟 (14)
用而示之不用	郭胜伟 (17)
利而诱之	郭胜伟 (21)
攻其无备，出其不意	郭胜伟 (25)
庙算而战	郭胜伟 (28)
信	黄志贤 (31)

作战篇

因粮于敌	耿建忠 (35)
杀敌以怒	黄志贤 (38)
取敌之利者，货也	耿建忠 (40)
卒善而养之	耿建忠 (44)
兵贵胜，不贵久	耿建忠 (47)

谋攻篇

不战而屈人之兵	黄志贤 (51)
伐交	黄志贤 (53)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黄志贤 (59)

上下同欲者胜 黄志贤 (62)

形篇

- 先为不可胜 郭胜伟 (66)
- 不可胜在己 郭胜伟 (69)
- 善守者，藏于九地之下 郭胜伟 (73)
- 善攻者，动于九地之上 郭胜伟 (78)
- 胜于易胜 郭胜伟 (82)
- 先胜而后求战 郭胜伟 (86)

势篇

- 奇正相生 耿建忠 (90)
- 形之，敌必从之 耿建忠 (94)
- 予之，敌必取之 耿建忠 (97)
- 择人而任势 耿建忠 (101)
- 出奇制胜 黄志贤 (105)
- 以正合，以奇胜 黄志贤 (106)

虚实篇

- 致人而不致于人 耿建忠 (110)
- 安能动之 耿建忠 (114)
- 形人而我无形 耿建忠 (118)
- 我专而敌分 耿建忠 (121)
- 应形于无穷 耿建忠 (124)
- 因敌而制胜 耿建忠 (128)
- 避实击虚 黄志贤 (131)
- 因敌变化而取胜者，谓之神 黄志贤 (134)

军争篇

- 避其锐气，击其惰归 黄志贤 (137)
- 以迂以直 郭胜伟 (139)
- 以患为利 郭胜伟 (143)
- 后人发，先人至 郭胜伟 (146)

军争为利，军争为危	郭胜伟	(150)
兵以诈立	郭胜伟	(154)
以利动	郭胜伟	(158)
将军可夺心	郭胜伟	(161)

九变篇

途有所不由	耿建忠	(166)
君命有所不受	耿建忠	(169)
智者之虑，杂于利害	耿建忠	(173)
将通九变之利	耿建忠	(177)
无恃其不来，恃吾有以待也；		
无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	黄志贤	(181)

行军篇

合之以文，齐之以武	黄志贤	(185)
兵非多益	黄志贤	(188)
鸟集者，虚也	黄志贤	(191)

地形篇

因地而战	黄志贤	(195)
夫地形者，兵之助也	郭胜伟	(199)
视卒如爱子	郭胜伟	(202)
料敌制胜	郭胜伟	(206)
动而不迷	郭胜伟	(210)

九地篇

兵贵神速	黄志贤	(215)
置之死地而后生	黄志贤	(217)
并敌一向	黄志贤	(219)
合于利而动，不合于利而止	耿建忠	(221)
齐勇若一	耿建忠	(225)
威加于敌	耿建忠	(228)
践墨随敌	耿建忠	(231)

火攻篇

主不可以怒而兴军

将不可以愠而致战 黄志贤 (235)

用间篇

无所不用其间 耿建忠 (238)

后记 (241)

计 篇

兵者，国之大事也

华夏五千年文明史，记载着战争在人类社会由低级、野蛮落后进入到高级文明过程中的重要作用；记载着人类对战争由浅入深、从表及里的认识过程。“兵者，国之大事也”（《计篇》）就是兵圣孙武战争观的真实记录。兵，《说文》：“械也。”其本义是“器械”，后来引申为兵器、士兵、军队、军事、战争，此处指战争。此句意谓战争是国家的最大事情。因为战争决定着军民死生，战争关系到国家生存或灭亡的问题。所以，不能不研究战争。

历史上凡是有所作为的明君贤将，无不重视战争，主张“富国强兵”，加强国防建设。从“黄帝制五兵，以备不虞。”“古者春蒐、夏苗、秋狝、冬狩，皆以农隙以讲武事。”到秦皇汉武、唐宗宋祖、成吉思汗，都是以加强武备，完成统一大业，使文明古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而称著。

历史的经验告诉人们：必须居安思危。否则，忘战必亡。唐玄宗统治后期，安史之乱的发生，在一定意义上说，是由于封建统治者长期忽视武备的结果。唐玄宗李隆基，本是一个较有作为的封建皇帝，即位初期，任用姚崇、宋璟等贤臣为相，实行了一些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政策措施，出现了史称“开元盛世”的和平

稳定局面，从而把唐朝推向了鼎盛时期。但到李隆基统治后期，他却“自恃承平，以为天下无复可忧，遂深居禁中，专以声色自娱”（《资治通鉴·唐纪三十二》），过着穷奢极欲的腐化生活，军政大权相继为奸相李林甫、杨国忠等人所操纵，致使朝政日非，军备废弛。这就给久怀异志的节度使安禄山和史思明等人，发动旨在夺取唐朝中央政权的大规模叛乱，造成了可乘之隙。天宝十四载（公元755年）十一月，安禄山等在范阳（幽州，在今北京城西南）起兵叛乱时，文官不熟悉军事，军队无战斗力，不到半年时间，东京洛阳和西京长安相继失陷，黄河以北广大地区沦于叛军蹂躏之下，唐玄宗只好带领皇亲贵戚和左右臣僚仓皇奔逃。自此，国家元气大伤，唐王朝急剧走向衰落和藩镇割据的局面。《百战奇略·忘战》总结历史经验告诫后人：“凡安不忘危，治不忘乱，圣人之深戒也。”

忘战必危。反之，好战必亡。《司马法·仁本》中说：“国虽大，好战必亡。”《百战奇略·好战》中说：“夫兵，凶器也；战，危事也，不得已而用之，禁暴救乱，不可恃国之富庶，民之强盛而穷兵黩武。盖兵犹火也，勿戢，将自焚。”人类的战争史证明了这个真理。唐代陈子昂《为乔补阙论突厥表》评论说：“夫以汉（高）祖之略，（汉）武帝之雄，谋臣勇将，势盛雷电，穷兵黩武，倾天下以事之，终不能屈一王，服一国。”唐代狄人杰《请罢百姓西戍疏勒等四镇疏》写道：“昔（秦）始皇穷兵极武，以求广地，男子不得耕于野，女子不得蚕于室。”终为陈涉、吴广所推翻。战争狂人希特勒，妄图称霸世界，最后也逃不掉“自毙”的下场。

“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是六十年代毛主席提出来的国防战略思想。当前，尽管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变，尽管在一段较长的时间内不至于爆发世界性的战争，但是，在跨世纪的年代里，我们面临的形势仍然是严峻的，既有综合国力竞争带来的挑战，也有对国家安全所构成的现实和潜在的威胁。缓和不等于太平，军队必须常备不懈，要随时准备为保卫国家利益而战，为

改革开放保驾护航。

瑞士著名的军事理论家约米尼说过：假使在一个国家里面，那些牺牲生命、健康和幸福去保卫国家的勇士们，其社会地位反而不如大腹便便的商贾，那么，这个国家的灭亡就一点不冤枉。可见，提倡尚武精神，尊敬军事职业实在是一种明智的政策。

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

“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语出《孙子兵法·计篇》道：属于政治范畴的概念，诸子百家各有不同解释，此处指：政治开明，争取民心，取得民众支持等。上：国君、君主。同意：同心同德。只有做到了“民与上同意”，“故可以与之死，可以与之生，而不畏危”。

其实，对于一个国家而言，战争中的“民与上同意”，是以平时的政治主张，国家治理、民心民意的顺应相联系的。国泰民安、仁政道合，民乐业兴的国家，君主必然能得到民众的受戴和拥护，为维护自己国家利益的讨伐与征战，也自然会得到民众的支持，同仇敌忾，万众一心。反之，欺压民众、不仁不义、横征暴敛之君，也必然会遭到民众的反对。因此，“令民与上同意”，历来被兵家所重视。“兵之胜败，本在于政。政胜其民，下附其上，则兵强矣；民胜其政，下畔其上，则兵弱矣。”（《淮南子·兵略训》）军事上的胜败，根本取决于政治。如果在政治上获得了民众的拥护，上下团结，军事力量就强；如果政治上得不到民众的拥护，上下离心，军事力量就弱。另外，还有“师克在和不在众”。（《左传》桓公十一年）“地广人众，不足以谓之强；坚甲利兵，不足以谓之胜；高城深池，不足以谓之固；严令繁刑，不足以谓之威。为存政者，虽小

必存；为亡政者，虽大必亡”。（《淮南子·兵略训》）历史上著名的周武王灭殷商就是十分典型的例子。商朝后期，国势日益衰微。约在公元前1099年，帝辛（纣王）继位。纣王有勇力，有一定的军事才能，在开拓疆土和传播中原文化两方面，起过一些作用。连年的战争，消耗了大量的国力，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与痛苦，但纣王却不顾百姓死活，大兴徭役，建造离宫别馆，把殷都向南扩大到朝歌（今河南淇县）。离宫内以酒为池，悬肉为林，纣王与他的宠妃妲己终日酗酒歌舞，还让一些裸体男女通宵达旦淫乐追逐。为了满足侈奢荒淫的生活，纣王大肆搜刮人民直至诸侯王的财物，无数的奇珍异宝堆满了巨大的鹿台。在政治上，纣王“智足以拒谏，言足以饰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声，以为皆出已下”。当时，殷臣有箕子、微子、比干等人，皆为贤能，帝纣却一概不予重用。且滥施酷刑，用“炮烙”残害无辜，以此取悦妲己。不但激起了朝中许多大臣的反对，也引起了平民和奴隶的普遍愤恨，商的“西伯”（西方首领）周王姬昌积极发展生产，积蓄力量，伺机灭商，纣王借机将其囚禁起来。姬昌的儿子姬发以美女宝马，奇珍异宝换取了姬昌的赦免。姬昌归国后，任用贤能吕尚作为辅佐，积极发展生产，裕民富国，修德行善，赢得民心。纣王与周王，一个是横征暴敛，残暴之徒；一个是视民如子，修德行善的国君，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所以，许多有才干的人纷纷弃殷投周。公元前1066年正月，周武王率兵车三百乘，虎贲三千人，甲士四万五千，联合各部落，总共六万余人，渡过黄河，进军朝歌。大军到达距朝歌70里的牧野（今河南淇县南）。次日凌晨，令军集结。武王左手握青铜大斧（代表生杀大权），右手举白色令旗，登台誓师。他语音洪亮：“友邦的国君和各部落的将士们，竖起你们的戈，排好你们的盾，立好你们的矛，听我的誓言。”全军肃然无声。“商纣王听信妇人的话，抛弃了对祖宗的祭祀，不用同宗的长辈兄弟，而重用四方逃亡的罪人，这些人又残暴地虐待百姓，任意作乱，我姬发是按照上天的意志对他讨伐！”全军挥矛舞盾，情绪激昂。两

军列阵，纣王把临时拼凑起来的 17 万兵马分为两阵，奴隶和战俘置于前阵，自己亲率少数贵族军队在后阵督战。而周军将士上下一致，同仇敌忾，势不可当。家仇、国仇聚于刀刃枪尖上，越杀越勇。而殷军也早已恨透了纣王，只希望他早日灭亡。所以，当周军冲来，就一哄而散，一部分还调转矛头，冲击商奴隶主的部队，不久殷军就被彻底击败。纣王见大势已去，匆匆逃回朝歌，穿上宝玉衣，登鹿台自焚。

马克思主义认为：“战争=‘以剑代笔’的政治”。“任何战争都是政治通过另一种手段的继续”。“战争同政治有直接的联系，政治产生战争，战争是政治用暴力手段的继续”。从一定的政治意义上说，殷朝及帝纣的灭亡，主要原因在于“道”之腐败。一方面，纣王的昏淫无度，残暴凶狠，横征暴敛，任用恶人，导致了众人的不满，直至起兵征讨；另一方面，战争中，士卒与之离心离德，反戈击之，内部瓦解，无人为其卖命效力。相反，周武王却是人心所向，众望所归，代表着仇恨纣王的所有人的意志，得到了所有部落的助战，战斗力大增，士气高涨，以致形成摧枯拉朽之势，把纣王送上了自焚的鹿台。由此足见，“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在战争中的作用。所以，无论一支军队，还是一个国家，不能不讲求治军、治国之道，以求做到“令民与上同意也”。

企业的管理也与治国治军的道理一样。一个企业要实现生产目标，使自己在诸多企业的竞争中不被对手所击败，就要在管理中实现“令民与上同意”。而实现“令民与上同意也”，则要靠“道”。即要有正确的经营方针，经营目标，又要使广大职工的个体目标与企业的整体目标自觉地保持一致。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们所奋斗所争取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 82 页）人的行为动机、动力和利益是密切相关的。利益，连接着动机，动机和利益一致了就会产生动力。所以，“令民与上同意”的基础是“上下同利欲”。《孙子兵法·谋攻篇》指出：“上下同欲者胜”。因此，企业在生产管理中，要在为国家

富强，为四化建设，为人民富裕的统一目标下，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同时，对劳动者的个人利益也要给予合理的满足，使职工们能随时把个人的利益同企业的兴旺发达，同集体和国家的利益，自觉地挂起钩来，从而强化主人翁意识，焕发出极大的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可以说，在生产中，没有什么能比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为宝贵的，它可以创造出无限的生产效益和生产质量，使企业兴旺发达起来。可见，“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在企业管理中之重要。

“令民与上同意”在企业管理中，除了上述要做到把握经营方针，经营目标和搞好各种利益的协调和统一之外，还有管理者要与“民”打成一片，同甘苦、共命运之意。在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之间，以感情的纽带紧密相连。管理者以普通劳动者的身份，深入生产第一线，倾听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了解民众的疾苦，解决生活困难等，由此，使管理者受到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得到群众的理解，从而提高管理者的威信，以做到“上下同意”。有资料介绍，在西班牙的巴利阿里群岛上，法国人曾开办了一个多国服务公司，经营多年，却囊空如洗，不得不撤离该岛。其后，那些饭馆、旅店、酒吧间的工作人员自己组织了一个合作社，合作社的主任既是领导者，又是端盘上菜的堂倌。按规定，领导者的最高工资不得超过清扫工的一倍半。大家的利益一致，可谓“民与上同意”，个个工作十分卖力，生意非常兴隆，仅一年就赚取了七千万比塞塔。合作社上缴的税金是西班牙同行的两倍，每个职员除了领取工资以外，年终还得到了“自己”的巨额赏金。与此相反，在改革浪潮中涌现的某企业家，1984年他的事迹曾使无数经营者折服，成了许多人崇拜的偶像。然而，1987年底，这位企业家领导的工厂已经负债14万元，实际上已经破产。在他失败的诸多原因中，有一条很重要的就是与下属离心离德，失于人心。1985年他把自己的办公室搬进了一个精心修建的密室中。人们要见他必须经过四道门。第二道门装有窥视孔，第三道门是个大镜子。他

还宣布：“副厂长及其他任何人找我，要经过厂办公室安排方能接见。”他不参加厂长会议，厂内工作由副厂长写出书面报告，呈送给他批示。他外出的必备条件是舒适的头等舱，软席包厢，高级宾馆的套间客房，进口小轿车，丰盛的宴席。面对听他演讲的听众，他信口开河，甚至对别人讲他要竞选上海市长。这些做法，无疑使他隔断了与群众的联系，高高在上，作威作福。对此，群众意见纷纷，生产效益急剧下降，直至破产。可见，一个国家、一个军队、一个企业的领导者、指挥员、管理者能否掌握“令民与上同意”的“道法”是十分重要的。这是自孙武以来的名人大家告诫后人的醒世恒言，也是被诸多的历史事实所证明的真理，不可不察也。

势者，因利而制权也

“势者，因利而制权也”语出《孙子兵法·计篇》。意思是在战争中有利态势的取得，要靠不断采取权变，掌握战争的主动权，从而达到克敌制胜。在这里，孙武主张灵活用兵，反对拘泥常法，墨守陈规，揭示了战争指导中须灵活应变的普遍规律，对后世兵家影响极为深远。明代兵书《阵纪》将“因利而制权”概括地总结为“因利而应变也，因人而异施也，因地而作势也，因情而措形也，因利而立法也”。

作为物化的战争，交战中的“利”是客观的，不论你能不能认识它，但它总是存在的，而且，可以根据主观的施谋展略去创造、扩展乃至驾驭和把握它。设势在机，谋略在人。正如刘伯承元帅所告诫我们的：“懂得战术是容易的，适应新的情况，灵活运用战术甚至变换这些战术就不容易了。这里有时机、地点、部队

三个关节，不得其时，不得其地，不得于部队之情况，都不能取胜”。（《刘伯承军事文选》509页），一般地说，在斗智、斗勇、斗力的战场上，无论是有利，还是不利，并不都是显而易见的，也不是静止不变的，更不是不分范畴的。所以，在权衡利弊，施谋设计时，要善于从错综复杂的作战情况中，分析出利害，这是“因利而制权”的基本前提。“利”之不晓，何以“制权”？另要善于从发展变化的态势中，把握住利害关系转变的趋势，这是“因利而制权”的重要环节。另外，“制权”适宜，还要善于准确区分不同范畴的利弊关系。战略范畴的有利因素，代替不了战术范畴的有利因素，反之亦然。若失之于此，“制权”也会毫无意义。

两军交战，是充满或然因素的对抗，而在对抗中能否占据主动，关键在于把握和创设对己有利而对敌不利的战机。“见利而乘，任意为我”。（《兵经百篇》）秦王嬴政统一中国之战，可以称之为“因利而制权”的范例。秦王嬴政即位后，秦国已是“南有巫山黔中之限，东有崤函之固。”居于可攻可守的极为有利的战略地位，并且有“沃野千里，蓄积饶多”的国力，“战车万乘，奋击百万”的军力。而韩、赵、魏、楚、齐、燕六国，只要不使其“联合以对”，任何一方，与秦国都无以匹敌。事实上，当时的六国各怀私念，无心联合。秦王嬴政认为，此时并灭六国最为有利。于是，制定了“先攻弱，后攻强，由近及远，各个击破”的方针，并根据六国各不相同的情况灵活用兵，因利制变。对弱小的韩国施以强大的军事压力，达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战果。对强大的赵国则利用其国内“严重旱灾，经济困难，饥民甚多”的有利时机，一面重兵进攻，一面派使者以“离间计”瓦解敌军，致使赵国名将李牧被斩，军力随之衰落，迫于内忧外患，赵国被灭。后来对其他几国的征战，也是因情施略，见机而作，不遵常法，逐鹿中原。秦王嬴政的统一六国，用了十年时间。凭借有利于自己的条件，制定正确的战略，灵活应变，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进而一步步地实现了战略目标。可见，能不能正确地把握战争中的“利”，密切

关系着战争结局。如果六国有谁乘秦王嬴政举兵进攻别国，秦国内空虚之机，直捣“龙巢”，釜底抽薪；如果有谁提议六国或五国甚至四国，哪怕是两国的联合；如果有谁利用秦国内部吕不韦、嫪毐叛乱势力……，作为有利条件的这么多“如果”，假若能被谁利用，这段历史恐怕就要重写。然而，事实上，六国直到一个一个地被秦国灭掉，也未有一种“如果”能被付诸实施。应该说，这对我们理解“因利而制权”，从反面提供了深刻的启示。

“因利而制权”，不仅是军事斗争中运筹帷幄、灵活应变的重要原则，也是其它领域谋划方略，驾驭机遇的基本要求。善“因利而制权”者胜。即可谓“良将用兵，若良医疗病。病万变，药亦万变。病变而药不变，厥疾弗能瘳也。”（白子豪语）。六十年代末尼克松入主白宫时，正是苏军取得陆基战略导弹和常规军事力量优势之时，“全面遏制”战略开始失灵，迫切需要更为灵活的战略来维护美国利益和处理苏美关系。尼克松分析局势认为：美苏之间存在着根本的利害冲突，但首要的任务是防止核战争，而后发挥美国的经济优势，发展双边关系，以某种利益为诱饵，促使对方出现有利于自己的演变。其次，通过缓和来促进军备控制谈判，以政治手段削弱苏联的扩军势头，并缓和苏美地区性冲突，降低正面对抗的危险。另外，还可以通过缓和维持双方已经形成的战略均势和势力范围的稳定，并借缓和迫使西方盟国与自己调整关系。尼克松还强调：“缓和战略”要以实力为后盾，以谈判为手段，充分利用对手的弱点，灵活运用妥协和遏制效果，使苏联及其盟国不得不接受缓和，从而达到维护美国在世界各地的利益。在尼克松“缓和战略”的指导下，美苏关系取得了一些突破性进展，实现了美国总统首次访苏，双方签定了一系列军备控制协议，同时将美苏贸易推向新阶段，并促成了“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召开。所有这些，不仅使美国充分利用了自己的优势，而且以灵活的对外政策和策略维护了自己的利益。始终保持着霸权地位。这不能不说这是“因利而制权”的谋略思想在国家战略和外交策略方